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4)
2012全年業績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永旺」)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年 港幣千元	2011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7,377,228	6,686,387
其他收入		614,948	514,237
投資收入		25,444	30,774
採購貨物及存貨變動		(4,933,232)	(4,442,635)
員工成本		(906,192)	(705,518)
折舊		(164,113)	(132,005)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49,845)	--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收益		100,000	86,264
清理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749)	(291)
開業前支出		(80,596)	(27,215)
其他費用		(1,682,792)	(1,437,872)
融資成本		(863)	(2,264)
除稅前溢利		<u>298,238</u>	569,862
所得稅支出	4	(47,393)	(115,457)
本年度溢利		<u><u>250,845</u></u>	<u><u>454,405</u></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控股股東權益		238,912	405,918
非控股權益		11,933	48,487
		<u><u>250,845</u></u>	<u><u>454,405</u></u>
每股盈利	6	<u><u>91.89 港仙</u></u>	<u><u>156.12 港仙</u></u>

綜合廣泛收入報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港幣千元	2011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250,845	454,405
其他廣泛收入		
可供銷售投資之公允值收益(虧損)	8,384	(3,166)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異	6	22,055
本年度其他廣泛收入、扣除所得稅淨額	8,390	18,889
本年度廣泛收入總額	259,235	473,294
以下人士應佔廣泛收入總額：		
控股股東權益	247,277	416,572
非控股權益	11,958	56,722
	259,235	473,294

綜合財政狀況報表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商譽		94,838	94,838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3,445	607,773
投資物業		510,000	410,000
可供銷售投資		32,054	23,670
定期存款		1,535	--
遞延稅項資產		33,543	30,092
租賃按金		151,751	132,44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496	25,196
		<u>1,725,662</u>	<u>1,324,009</u>
流動資產			
存貨		769,666	699,962
應收貿易賬項	7	37,344	33,403
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52,067	144,552
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		113,723	116,986
定期存款		180,207	116,7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5,800
可收回稅項		16,378	--
銀行結存及現金		2,060,309	2,178,184
		<u>3,329,694</u>	<u>3,315,61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8	1,451,899	1,400,591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417,257	1,203,668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45,045	41,440
欠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74,078	56,532
銀行借款		--	24,571
融資租賃		800	--
應付所得稅		9,856	27,991
應派股息		867	770
		<u>2,999,802</u>	<u>2,755,563</u>
流動資產淨額		<u>329,892</u>	<u>560,05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55,554</u>	<u>1,884,063</u>
股本			
股本		52,000	52,000
股份溢價及儲備		1,637,814	1,526,777
控股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1,689,814	1,578,777
		173,296	183,949
權益總數		<u>1,863,110</u>	<u>1,762,726</u>
非流動負債			
已收租賃按金及其他負債		169,211	105,541
融資租賃		3,409	--
遞延稅項負債		19,824	15,796
		<u>192,444</u>	<u>121,337</u>
		<u>2,055,554</u>	<u>1,884,06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財務報表的呈報基準／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於本年度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收益指年內售予顧客之貨物減去折扣之發票值及特許專營銷售收入。本集團年度的收益分析如下：

	2012年 港幣千元	2011年 港幣千元
直接銷售	6,413,148	5,766,163
特許專營銷售收入	964,080	920,224
	<u>7,377,228</u>	<u>6,686,387</u>

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報告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集中以本集團在各地方營運之店舖所在地呈報。可報告分類為把經濟特性相類似之營運類別合併。主要營運決策者確認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為兩個可報告分類。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類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 對外	<u>3,525,214</u>	<u>3,852,014</u>	<u>7,377,228</u>
分類溢利	<u>136,698</u>	<u>17,444</u>	154,142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收益			100,00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9,515
投資收入			25,444
融資成本			(863)
除稅前溢利			<u>298,238</u>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 對外	<u>3,071,373</u>	<u>3,615,014</u>	<u>6,686,387</u>
分類溢利	<u>233,764</u>	<u>203,164</u>	436,928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收益			86,264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8,160
投資收入			30,774
融資成本			(2,264)
除稅前溢利			<u>569,862</u>

可報告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代表各分類錄得的溢利，不計及分配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收益、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投資收入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措施。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分類總計 港幣千元
計入分類損益計量的金額:			
折舊	66,659	97,454	164,113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38,754	11,091	49,845
清理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568	181	1,749
撇減存貨	3,918	1,349	5,267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分類總計 港幣千元
計入分類損益計量的金額:			
折舊	46,288	85,717	132,005
清理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2	259	291
撇減存貨	1,601	1,978	3,579

4. 所得稅支出

	2012 年 港幣千元	2011 年 港幣千元
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	22,572	41,595
中國其他地區	24,530	61,244
	<u>47,102</u>	<u>102,839</u>
先前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2,600)	(1,095)
中國其他地區	84	4,065
	<u>(2,516)</u>	<u>2,970</u>
	<u>44,586</u>	<u>105,809</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807	9,648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	<u>47,393</u>	<u>115,457</u>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中國所得稅乃按兩個年度內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

關於年內附屬公司的未分配盈利的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負債已按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5. 股息

	2012 年 港幣千元	2011 年 港幣千元
已付 2011 年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 35.9 港仙 (2011 年：31.6 港仙，就 2010 年)	93,340	82,160
已付 2012 年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 16.5 港仙 (2011 年：25.5 港仙，就 2011 年)	42,900	66,300
	<u>136,240</u>	<u>148,460</u>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9.7 港仙 (2011 年：35.9 港仙)，股息將於 2013 年 6 月 19 日或之前派發，惟須待股東於 2013 年 5 月 24 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控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應佔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溢利港幣 238,912,000 元 (2011 年：港幣 405,918,000 元)，與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260,000,000 股 (2011 年：260,000,000 股) 計算。

由於兩年內概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7. 應收貿易賬項

由於大部分應收貿易賬項均由信用卡簽賬產生，故本集團並無界定之固定信貸政策。

以下為應收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為基準於報告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與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相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30 日內	<u>37,344</u>	<u>33,403</u>

8. 應付貿易賬項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為基準於報告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0 - 60 日	1,206,831	1,296,799
61 - 90 日	103,571	64,720
超過 90 日	141,497	39,072
	<u>1,451,899</u>	<u>1,400,591</u>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 2013 年 5 月 22 日至 2013 年 5 月 24 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出席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及在大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13 年 5 月 21 日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本公司將於 2013 年 5 月 3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 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13 年 5 月 30 日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 2012 年，全球經濟自歐債危機爆發後復甦緩慢，對消費市道造成負面影響。然而，本集團在經濟環境不景氣下仍繼續錄得增長，收益由去年港幣 66 億 8 千 640 萬元上升 10.3% 至港幣 73 億 7 千 720 萬元，主要由本集團持續擴展香港及中國兩地業務所帶動。年內由於食品銷售佔比增加及成本上漲，毛利率由 33.6% 微降至 33.1%。另一方面，受新店的開業前支出增加，並須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以及經營支出的增幅超越經營收入的增長影響，控股股東應佔溢利錄得港幣 2 億 3 千 890 萬元（2011 年：港幣 4 億零 590 萬元）。若撇除於兩個年度內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的因素，溢利下跌 56.5% 至港幣 1 億 3 千 890 萬元。

回顧期內，本集團改善薪酬福利以挽留具競爭力的員工，加上擴充店舖網絡，員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由 10.6% 上升至 12.3%。租金支出佔收益的百分比由 9.9% 上升至 11.1%，主要由於本集團在 2012 年下半年開設數間新店所致。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維持充裕的淨現金狀況，現金及銀行結存及短期定期存款達港幣 22 億 4 千 100 萬元（2011 年：港幣 22 億 9 千 500 萬元）。銀行借款已於本年年底全部償還。本集團有足夠內部財務資源支持未來業務擴展。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款中的港幣 2 千 850 萬元（2011 年：港幣 2 千 520 萬元）已抵押予銀行，為業主的租金按金作擔保，但已沒有任何為銀行貸款作擔保的存款（2011 年：港幣 2 千 580 萬元）。

回顧年內，本集團用於在中港兩地開設新店及裝修現有店舖的資本開支為港幣 4 億 8 千 200 萬元。本集團將以內部資源及短期借款支付未來資本開支。

本集團以外匯結算的貨品採購佔採購總額 5% 以下，因此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業務回顧

香港業務

延續 2011 年的趨勢，香港經濟的復甦步伐在 2012 年仍然緩慢。由於全年消費物價上漲，導致消費者在開支方面保持審慎。儘管如此，在本集團推行策略性擴充及開設新店帶動下，香港業務的收益仍上升 14.8% 至港幣 35 億 2 千 520 萬元（2011 年：港幣 30 億零 7 千 140 萬元）。由於成本上漲和部份新店的開業前支出增加，加上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港幣 3 千 870 萬元（2011 年：無），以及尤其是在本年度下半年開設的新店的貢獻在本財政年度內並未全面反映，分部溢利由去年的港幣 2 億 3 千 380 萬元降至港幣 1 億 3 千 670 萬元。

年內，本集團繼續如期推行香港的擴充計劃。除了年內上半年新設的九龍城廣場店及翻新後重開的屯門店外，本集團另於八月在銅鑼灣開設一間新店，把握那日益龐大的追求優質時尚生活消費群所帶來的商機。有見荃灣區的居民及工作人口持續上升，本集團於年內第四季分別於荃灣灣景廣場及大窩口悅來坊開設兩間新店，把握該區的機遇。為伸延港鐵沿線的店舖網絡，本集團亦於人流暢旺的將軍澳站、大圍站及日出康城站開設三間新店。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在香港人口稠密的住宅及商業區合共經營 43 間（2011 年：38 間）店舖。

中國業務

中國市場亦與香港同樣經濟放緩情況。經濟環境欠佳，加上九月在國內發生的事件，進一步影響了營商環境。即使如此，本集團年內來自中國業務的收益仍增長 6.6% 至港幣 38 億 5 千 200 萬元（2011 年：港幣 36 億 1 千 500 萬元）。然而，營運成本上漲及若干新店產生開業前支出，加上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港幣 1 千 110 萬元（2011 年：無），分部溢利因而減少至港幣 1 千 740 萬元（2011 年：港幣 2 億零 320 萬元）。繼於本年度上半年開設兩間新店後，本集團再於下半年開設三間店舖。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在華南地區共經營 25 間（2011 年：20 間）店舖。

展望

香港業務

全球經濟復甦緩慢，而歐債危機尚未解決，全球消費氣氛難以於短期內顯著改善，香港經濟也會受美國經濟增長放緩所拖累。由於本集團已在過去兩年間開設了多間新店，因此未來一年將重點提升新開店舖的業務表現。爲了達到長期持續增長，本集團也會密切注視及把握市場機遇。除了九龍城廣場店將於 2013 年上半年全面開業外，若能物色合適地點，本集團也會繼續開設新店。

至於香港的投資物業，本集團已與現有單一租客訂立短期租約。此舉讓本集團有充足時間，在該物業設置新總部及中央分銷及加工設施方面作好部署。

中國業務

雖然中國經濟的增幅度不比往年，但相對其他國家而言，中國市場仍然穩健，並擁有增長潛力。因此，本集團對華南的營運保持審慎樂觀，也將透過來年在廣州、深圳、東莞及惠州增設五間新店，繼續擴大零售網絡。本集團現正積極開拓新的商機，進一步擴展中國市場，並將開設更多店舖滿足不同的顧客需求。另外，雖然至今尚未訂下落實方案，但本集團仍會致力發掘在福建省拓展業務的機會。

人力資源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 9,300 名全職員工及 1,400 名兼職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的表現、經驗及行業概況酬報員工。爲堅守向顧客提供最佳服務的承諾，本集團將會繼續提供專業的培訓以提升員工的質素和技能，並建立一個讓員工成長及富團隊精神的工作環境，以加深他們對本集團的忠誠度。

創造長期價值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是致力提供安全、可靠又環保的商品、理想的購物環境及以客爲先的優質服務。永旺每一位員工所抱著的相同理念，就是透過贏取顧客的信任創造長遠價值。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公司管治

聯交所已提升載列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守則」），而修訂守則 – 《企業管治守則》（「修訂守則」）於 2012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

董事認為，本公司分別於(i)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及(ii)於 2012 年 4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期間，一直遵守前守則及修訂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於年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報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將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年報。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陳佩雯

香港，2013 年 3 月 15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佩雯女士、鈴木順一先生、陳淑貞女士及翟錦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奧野善德先生、辻晴芳先生、阿川裕先生及小松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貝聿嘉教授、沈瑞良先生、鄭燕菁女士及邵公全博士。